

「社教有愛.璀璨 30」

繪動童心-畫遊社教館 寫生比賽 計畫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邀請國小與國中學童，以天馬行空的童心視角與繽紛畫筆，描繪心中的社教館風貌，並結合館慶「社教有愛·璀璨 30」活動；創作內容以社教館園區建築、景觀、人物互動，或是活動中的溫馨場景，透過學生獨特的觀察力與創造力，一同見證社教館之美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
- 三、活動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9：30-13：00
- 四、活動地點：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（小港區學府路 115 號）
- 五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10 月 25 日 8：30-9：30 社教館中庭
- 六、報名費用：免費
- 七、比賽組別及人數：共分三組。
國小組【1-3 年級】200 名、國小組【4-6 年級】200 名、國中組【1-3 年級】100 名。
- 八、創作主題：以社教館優美景色為主軸，並結合 30 週年館慶活動為創意發想，透過繪畫來表達。
- 九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

報名方式 比賽組別	網路 9/29-10/12 google 表單 線上報名  https://reurl.cc/6Ke5Kk	現場 10/25（六） 8：30-9：30 社教館中庭
國小組【1-3 年級】	165 位	35 位
國小組【4-6 年級】	165 位	35 位
國中組【1-3 年級】	70 位	30 位

- 十、比賽規則：
 - （一）作品規格：統一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的四開圖畫紙（背面蓋有主辦單位戳印），非主辦單位用紙不得參賽。
 - （二）創作媒材：請自備彩色筆/色鉛筆/粉蠟筆/水彩或壓克力顏料等，能在現場乾燥之繪畫材料，並自備畫板、畫架、小桌椅等，以利寫生。
 - （三）參賽方式：請在現場完成作品；每位參賽者以一件作品為限，如有冒名、代筆、抄襲等行為，則喪失比賽資格。
 - （四）所有參賽作品歸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作品均不退件，請自行拍照留底。
 - （五）收件時間：比賽作品必須於當日 13：00 前繳交完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十一、評審及成績公佈：
 - （一）邀請具美術專業背景之評審，以客觀、公正、公開之評選方式進行。
 - （二）評分標準：主題表達30%、美感藝術35%、創意20%、技法15%。

